

汇洲智能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汇洲智能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证券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公告》，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会议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可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自筹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总额度合计不超过（含，下同）人民币2.8亿元（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在该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其中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2亿元用于委托理财，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0.8亿元用于证券投资。投资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25年4月24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二、报告期内执行证券投资内控制度情况

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司关于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委托理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规定了委托理财的内部决策程序、风险控制决策管理等，有效防范风险。

2025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并在董事会授权的投资额度内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

三、董事会对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证券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及日常经营运作，公司会进一步强化投资研究及风险控制，根据证券投资的收益情况，适时调整证券投资规模，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不再开展新的证券投资事项，对于截至本说明披露之日的

存量证券投资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择机退出。

汇洲智能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